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工作部 2024 年 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工作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工作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区委社会工作部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有关方针政策、决策部署。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的社会工作方针、政策和规定，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区委报告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指导街道（经开区）党工委社会工作相关部门开展工作。

（二）统筹指导全区群众利益协调、诉求表达、矛盾调处、权益保障等人民信访工作，协调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重大问题。指导人民建议征集工作，负责征集、办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意见建议，向区委、区政府及时反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出的重要意见建议。

（三）统筹推进全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协调推进全区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监督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的有效实施，健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四）指导全区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统一领导全区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工作，协调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和

转型发展。

（五）指导全区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指导协调相关企业单位、社会组织、就业群体中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研究完善相关领域群众利益协调机制。

（六）负责全区志愿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促检查。牵头研究拟订和组织实施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七）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工作部（本级）。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3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长期聘用人员 3 人，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3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
工作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0.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40.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40.04	总计	62	40.0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
工作部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40.04	40.04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4	40.04	0.00	0.00	0.00	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40.04	40.04	0.00	0.00	0.00	0.00
2013901			行政运行	40.04	40.0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
工作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目 编 码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40.04	4.02	36.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4	4.02	36.02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40.04	4.02	36.02			
2013901		行政运行	40.04	4.02	3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工作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04	40.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04	40.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0.04	总计	64	40.04	4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
工作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40.04	4.02	36.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4	4.02	36.02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40.04	4.02	36.02
2013901		行政运行	40.04	4.02	3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
工作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0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4.0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
工作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
工作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
工作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0.00	0.00	0.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0.00	0.00	
（1）国内接待费	7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部门：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
工作部

2024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40.04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本年收入合计 40.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04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40.04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40.0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0.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04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4.02 万元，占 10.04%；

项目支出 36.02 万元，占 89.9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40.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40.04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部门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2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2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参数。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参数。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参数。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2024 年未安排公务出国（境）活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2024 年未安排公务出国（境）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 2024 年新成立，且无公务用车。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2024 年无公务接待。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 2024 年新成立，且无公务接

待活动。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2024 年无公务接待。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主要原因：2024 年无外事接待活动。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2024 年无外事接待活动。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2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4.02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为临聘人员工资支出，且本部门 2024 年新成立，无上年对比参数。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0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为：区委社会工作部开办经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整体运行良好。

本部门为2024年9月新设立单位，未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工作部（本级）“区委社会工作部开办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前期调研。领导重视，及时组织布置绩效自评工作，

落实相关人员，明确各自任务责任，组织学习文件依据，交流有关信息，了解单位的基本情况等信息，并根据初步获取的信息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数据采集。依据确立的指标体系，评价人员进入现场实地调研，收集各职能科室的职能、业务管理等相关材料，同时查看2024年度单位财务资料，获取该整体资金到位与使用情况等信息。

3. 数据分析与报告撰写。将获取的资料进行整理分析和评分，得出结论，撰写报告，并不断修正完善，形成最终绩效评价报告。

综合综合评价结论

遵照中央、省、市、区财政部门绩效评价文件要求，结合社会工作部职能定位与年度工作实际，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开展全面分析评价，总体认为：2024年社会工作部聚焦民生保障、社区治理等，围绕年度工作重点，扎实推进社区议事协商机制建设、社会组织培育孵化及社工人才队伍专业化建设等核心工作。

全年工作取得“民生兜底保障更精准、社区治理效能再提升、特殊群体服务有温度、社工队伍能力新增强”的优异成效，切实筑牢了民生保障底线，激活了基层治理活力，践行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有效增强了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全区社会和谐稳定与民生事业高质

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社工服务支撑。经综合评定，本次绩效项目自评平均分为95分。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绩效项目名称区委社会工作部开办经费，预算金额40万元，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先后召开部务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社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及中央社会工作会议精神等内容。

1、《习近平关于基层治理论述摘编》等方面，先后开展6次集中学习研讨，组织各街道（经开区）、各行业党委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社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

2、下半年以来累计清理违规借调人员14名。持续规范村级组织工作事务、机制牌子和证明事项，严格对照省市5个《指导目录》扎实开展“回头看”工作，先后3次深入基层进行现场指导规范，实现69个村（社区）全覆盖，累计清理目录外挂牌57块、证明事项50个。

3、科学设置城区网格，会同区委组织部、区委政法委联合开展网格优化设置、“多格合一”自查，完成网格优化调整，目前全区共划设网格339个。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1) 主要存在问题

1、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待改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基础和依据不够充分，预算精确度待提高。

2、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力度待加强。全过程监管力度待加强，在事前事中事后环节层层把关不够。

(2) 改进措施

1、提高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借鉴其他部门在绩效管理方面的经验和做法，制定绩效管理制度，并将其贯彻到预算申请、预算分配、项目实施和绩效考评的全过程。

2、强化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力度，以绩效手段压减低效支出，取消无效支出，让预算资源运用在促进瓷都社会经济发展最相关的事项上。坚持全过程监管，在事前事中事后环节层层把关。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加强项目评价与资金效果的衔接，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自评结果按规定在部门网站公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区委社会工作部开办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工作部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珠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36.02	10	90.05	7	
	政府预算资金	0	40	36.020418	—	90.05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完成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的购置，满足日常办公需求；2、开展社会工作服务，完成基层治理典型经验，加强志愿服务品牌建设；3、组织社会工作座谈会、全区行业协会商会工作交流会、全区行业协会商会全面从严治政工作会议培训班等；4、保障社会工作部日常的办公运转。</p>			<p>1、根据采购配置要求完成8套办公设备、8套办公家具以及办公日常用品的采购，保证机关工作的正常运行；2、开展社会工作服务，组织5次挂牌整治工作“回头看”，规范了村社区机制牌子、证明事项；3、加强志愿服务品牌建设，在中秋、国庆、瓷博会期间开展“窑火红”志愿服务活动，动员志愿者千余人次；4、组织社会工作座谈会6余次。</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工作部开办经费	≤40万元	36.02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社会工作部人才培训会议	≥1次	1	5	5	
			采购办公家具	≥8件	8	5	5	
			采购办公设备	≥8件	8	5	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5	5	
			开展会议主题契合率	=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验收及时率	= 100%	100	5	5		
		办公经费使用期限	2024年	部分实现目标	5	3	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临时人员均为陆续招聘，且有些工作因上级未统筹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会议顺利开展	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区委社会社工部开办经费 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综合社会治理项目

项目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

评价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组织方式： 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 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 10 月

区委社会社工部开办经费 部门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推进实施绩效管理，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推进全省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赣财绩〔2022〕5号）和《景德镇市珠山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景珠财字〔2025〕14号）等文件要求，（以下简称“我局”）按照“主管单位每年选择不少于20%的单位和20%的项目资金开展部门评价，以5年为周期实现本部门的单位和项目评价全覆盖”原则，选择综合社会治理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背景

2024年6月30日成立以来，珠山区委社会工作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社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社会工作的部署要求，持续推动珠山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

（2）主要内容

日常方面，保障我部正常运转，采买齐全部门成立的新办公

设备及办公家具；工作方面，做好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及志愿服务两大重点工作。

（3）实施情况

日常方面，办公设备办公家具采买齐全，保障了部门正常运转；工作方面，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上用力夯基固本，持续聚焦“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推进基层治理，有力推动“两企三新”领域党建提质增效，志愿服务工作上，聚焦中心深入推进“窑火红”志愿服务，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文件精神，精心统筹谋划志愿者队伍建设、志愿服务项目开展，在应对旅游高峰中彰显志愿服务风采。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区委社会工作部开办经费项目预算40万元,实际到位4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均为本级配套资金。

（2）资金使用情况

区委社会工作部开办经费项目共使用360204.18万元，结余资金39795.82万元,资金执行率90.0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按照“创新预算管理方式、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原则，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

及“有评估、有目标、有监控、有评价、有应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项目单位的预算绩效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实施区委社会社工部开办经费绩效评价工作，是为了加强财政支出管理，考核评价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分析存在的问题，改进项目管理措施，积累经验，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2.项目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对区委社会社工部开办经费项目的资金活动和管理活动投入、产出的全过程进行完整、准确的评价。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科学公正原则、统筹兼顾原则、激励约束原则、公开透明原则。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绩〔2022〕9号）等文件，2024年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4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

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 11 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又下设 21 个三级指标。（具体详见附件：部门评价表）

3、评价方法和标准

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分析法，将预期目标与实际结果进行比较，并以案卷研究、现场核验、满意度调查等形式开展绩效评价。

绩效评价标准是衡量项目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项目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在评价中，还考虑了相关的专业政策与知识，相关的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等文件。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评价小组

成立了评价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评价组织，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开展本项工作。

根据《景德镇市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市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景财监字〔2023〕15 号）等文件要求，成立了 2024 年项目绩效评价小组。由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区委社会社工部开办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小组认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通过对项目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综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指标值完成

情况，综合社会治理项目评价得分 95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详见附件：部门评价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充分性。该项目 4 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4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该项目 4 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4 分。

2、绩效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项目 3 分。项目目标设置合理。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3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项目 3 分。项目绩效目标基本明确。该项指标扣 1 分，得分 2 分。

3、资金投入

(1)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项目 3 分。项目预算编制基本合理。该项指标扣 1 分，得分 2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项目 3 分。项目资金分配合理。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3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率。该项目 5 分。项目资金 100%到位。该项

指标扣 0 分，得分 5 分。

区委社会工作部开办经费项目项目预算 40 万元，到位资金 4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该项目 5 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40 万元。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5 分。

区委社会工作部开办经费项目共使用 36.0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0.05%。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项目 4 分。项目资金使用合规。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4 分。

2、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项目 3 分。该部门管理制度健全。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3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该项目 3 分。项目遵守相关文件要求，得到有效执行。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3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数量

(1) 开展社会工作部人才培训会议次数。该项目 5 分。已完成绩效指标。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5 分。

(2) 采购办公家具。该项目 5 分。已完成绩效指标。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5 分。

(3) 采购办公设备。该项目 5 分。已完成绩效指标。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5 分。

产出质量

验收合格率 100%，该项目 5 分，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5 分。

开展会议主题契合率。该项目 5 分，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5 分。

资金使用合规率完成绩效目标，该项目 5 分，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5 分。

产出时效

(1) 验收及时率。该项目 5 分。办公设备办公家具及时验收，完成绩效目标。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5 分。

(2) 办公经费使用期限。该项目 5 分。经费使用年限 2024 年，已及时使用，完成绩效目标。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5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1) 保障项目及时展开。该项目 10 分。开办经费及时使用，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绩效目标。该项指标扣 0 分，得分 10 分。

2、服务满意度

(1) 单位职工满意度。该项目单位职工都较为满意，完成绩效目标。该项指标扣 10 分，得分 8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区委、区政府和景德镇市公安局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基点，以深化改革创新为动力，以锻造过硬队伍为保证，全力抓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奋力推进珠山公安工作现代化，确保了全区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无法与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2.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预测性太大，不够科学。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

进一步加以改进和完善，细化绩效指标，使绩效指标与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二）加强预算编制管理

严格按照零基预算的要求，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

对预算执行严格把关，将预算执行的质量与效率放在同等地位。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区委社会工作部开办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区委社会工作部开办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珠山区委社会工作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36.0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36.0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的购置,满足日常办公需求;2、开展社会工作服务,完成基层治理典型经验,加强志愿服务品牌建设;3、组织社会工作座谈会、全区行业协会商会工作交流会、全区行业协会商会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培训班等;4、保障社会工作部日常的办公运转。			,组织5次挂牌整治工作“回头看”,规范了村社区机制牌子、证明事项;3、加强志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4	4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全部符合	基本符合	3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全部符合	基本符合	3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3	3	
项目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4	
	组织实施	资金使用合规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4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3	3	
项目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开展社会工作部人才培训会议	≥1次	1次	5	5	
		采购办公家具	≥8件	8件	5	5	
		采购办公设备	≥8件	8件	5	5	
	产出质量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开展会议主题契合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产出时效	验收及时率	=100%	100%	5	5	
办公经费使用期限		2024年	2024年	5	5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保障会议顺利开展	保障	保障	10	10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96%	10	8	
	满意度	xx					
总分					100	95	
评价等次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